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士郁
電話：06-2991111#8393
電子信箱：tnatila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307307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臺南市童軍會因應本市參加中華民國童軍第12次全國童軍大露營，本市籍童軍服務員應完成113年度網路霸凌與安全與避害線上研習乙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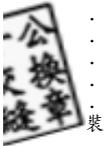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童軍會113年05月21日南市童字第1130000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基於世界童軍政策保護青少年免於傷害(Safe from Harm)以及中華民國童軍總會青少年保護政策，請本市籍童軍服務員先至<http://120.107.155.233/ScoutElearning/>完成線上研習測驗並取得113年度網路霸凌與安全與避害研習證明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各校/團主任委員、團長、服務員。
 - (二)中華民國童軍第12次全國童軍大露營臺南市籍大露營工作人員、臺南市代表團帶隊團長、服務員。
- 四、請轉知各校、團服務員於113年6月30日前完成旨揭線上研習課程，或參加113年6月22日(六)實體場研習(請擇一)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訂

線

